

北京乐华圆娱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

对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辅导工作的评价及意见

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监管局：

北京乐华圆娱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我公司”）于2018年2月聘请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招商证券”）作为我公司上市辅导的辅导机构，自2020年7月至2020年9月，进行了为期2个月的第十三期集中辅导。

在辅导全过程中，招商证券投入了大量的人力和精力，派出投资银行总部孙越担任辅导全过程的负责人，派出邵华、张贺、刘泽为辅导小组的成员，通过发放资料、放映视频、现场教学、案例分析、介绍资本市场最新形势、访谈相关人员、召开定期及专题讨论会等多种形式来开展辅导，效果显著。

通过集中辅导，我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5%以上（含5%）股份的股东和实际控制人（或其法定代表人）对于如下方面有了更深入透彻的认识和实质性的理解，包括但不限于：

- 1、资本市场最新政策、企业上市注册制改革相关情况；
- 2、上市的发行条件、公司规范运作和健全治理、IPO审核程序；
- 3、公司的募集资金投向和管理、公司财务规范和业务内控等方面。

招商证券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，根据双方签署的辅导协议，全面履行了辅导责任，达到了预期的辅导效果。

我公司将积极做好贵局验收及上市的各项准备工作，并希望贵局能够对我们公司的辅导及上市工作给与更多的指导！

（本页以下无正文）

北京乐华圆娱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

